

民事聲請命續行訴訟狀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

承辦股別：

訴訟標的金額或價額：新臺幣○○○元

聲請人 ○○○ 身分證明文件：

國民身分證 護照 居留證 工作證

營利事業登記 其他：_____

證號：_____

性別：男 / 女 / 其他

生日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戶籍地：

郵遞區號：

現住地：同戶籍地

其他：

郵遞區號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○○○

送達處所：

郵遞區號：

(註：若一行不敷記載而於次行連續記載時，應與身分證明文件齊頭記載)

相對人 ○○○

身分證明文件：

國民身分證 護照 居留證 工作證

營利事業登記 其他：_____

證號：_____

性別：男 / 女 / 其他

生日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民事聲請命續行訴訟狀

戶籍地：

郵遞區號：

現住地：同戶籍地

其他：

郵遞區號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○○○

送達處所：

郵遞區號：

(註：若一行不敷記載而於次行連續記載時，應與
身分證明文件齊頭記載)

為聲請裁定命相對人續行訴訟事：

聲請人與相對人之被繼承人○○○間○○○事件（○○年度○○字第○○○號）於貴院審理中，因○○○死亡，訴訟程序當然停止。經查明相對人為○○○的繼承人（檢附戶籍謄本乙份），但迄今仍不聲明承受訴訟。為免訴訟拖延，聲請貴院依民事訴訟法第 178 條規定，裁定命相對人續行訴訟。

證物名稱及件數：戶籍謄本乙份。

此 致

○○○○○○○法院 公鑒。

中 華 民 國 ○ ○ 年 ○ ○ 月 ○ ○ 日

具狀人 ○○○ （簽名蓋章）

撰狀人 ○○○ （簽名蓋章）